



# 信用恢复，这名债务人“重启人生”

## 无锡首个“个人破产”案成功办结

解·法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管理人提交报告确认卫云培已按照个人债务清偿计划履行完毕全部债务，本院裁定终结卫云培个人债务清理程序。在本案中，卫云培是诚信债务人，符合信用修复条件，本院解除对他的全部执行措施，屏蔽其失信信息……”历经3年半左右的按期清偿，无锡首例“个人破产”案当事人卫云培不久前收到了法院送达的《信用修复证明书》。

2020年6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确定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为全省第二批开展“与个人破产制度功能相当的试点工作”的法院。在一段时间考察探索和制度建构之后，2021年4月，从重庆到无锡工作的卫云培，被该院“个清”案号的一号案件。截至目前，锡山法院经过严格筛选并进入程序的22个案件，已有2起全部履行完毕。

近日，《法治日报》记者来到锡山法院采访个人破产制度成功探索背后的奥秘。

在距离无锡市市区半小时车程的鸿声商贸市场，记者在禽肉摊位见到了卫云培夫妇。“十分感谢法院，让我能安心做点小生意，欠的所有账都还清了，现在一身轻松！”操着一口浓重重庆口音的卫云培爽朗地对记者说。

早在20世纪80年代，卫云培就与妻子谭仕花从老家重庆万州来到江苏无锡，一直在建筑工地从事泥瓦工、管道排污等工作。“最多的时候，我带了六七十人在镇江干活，苏州的太仓、昆山等地都去过，2012年到锡山镇某小区做污水改造，说好的几十万工程款最后一分钱没拿到。”卫云培回忆，因为其中几个人是他介绍来的，拿不到钱就让他签了担保，结果被起诉到法院。

当年承接小区工程的俞某无力清偿，最后法院判决卫云培承担担保责任。“我自己一分钱没拿到，还要另外承担两个施工组135000元的工程款，案件

到法院执行阶段后，我作为被执行人，被采取了一系列限制措施。”万般无奈下，卫云培和妻子商量，决定在附近的集贸市场摆摊还债。

“每天夜里两三点钟就起床，在家里把批发来的活鸡杀了，凌晨五点多就来到市场开卖，节假日生意好的时候一天能卖掉二三十只，平时就卖10多只，能挣个两三百块钱，有稳定的收入，其他都不去操心了。”卫云培说，收到法院判决书那年，也就是2018年，刚结婚不久的儿子在附近乡镇一个搅拌站做卡车司机，女儿失业还没出嫁，全家人靠微薄的收入维持基本生活，想到法院还有两个被执行案件，心里多少有点不踏实。

从2018年起，卫云培通过每日起早贪黑干活，一点一点清偿债务，“我房子买的是安置房，没能力证，房东还想加钱，说要起诉我，当时面临很大的压力。”2021年4月12日，卫云培正式向锡山区法院递交了《个人债务清理申请书》，请求法院对他欠欠的个人债务一并处理，同时减轻相关执行限制措施，以便于能正常生产生活，最终清偿所有债务。

“涉及个人的破产制度，纯粹是一张白纸！”锡山区法院执行局副局长吴修贵回忆说，“在缺乏上位法规定的情况下，我们基于民事诉讼法中的强制执行制度有关规定，结合国内外个人破产制度一些学理上的理解，并学习借鉴了其他试点法院的探索经验，首先从执行案件中筛选出12名符合‘诚实而不幸的人’特征的被执行人。卫云培没有任何转移财产、逃避执行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人利用变相‘逃废债’的问题，选择这样的人可以最大限度消除社会大众对这项司法创新工作的疑虑”。

2021年4月23日，锡山区法院下达了民事裁定书，经审查未发现其存在妨碍诉讼、规避执行等行为，尚未发现其存在有违诚实信用等违法行为，对他提出法院对其个人进行债务清理的请求，予以准许。按照规定，该院为他指定了律师事务所及会计师事务所联合体为管理人，管理人先后两次前往他的住处，对其名下财产包括银行存款、房产、车辆、预期可支配收入和保险等其他财产进行了资产查证。并确定每年农历大年三十前归还两名债权人各1万元，

至2024年农历大年三十前完结。

2021年9月，卫云培个人债务清理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两名债权人表决通过了《债务清偿计划》《债务人自由财产豁免清单》，认定债权金额为82288.02元，免除了此前主张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6450.02元。在卫云培管理人的申请下，法院批准了上述计划，确定清偿率为92.16%，清偿金额为75838元。

锡山区法院院长孙炳说，该案结束后，法院给卫云培制发了《信用修复证明书》，实际上就是复权，确保个人破产终结后，包括信用修复、屏蔽失信信息、解除禁止性规定等。

法院批准卫云培名下唯一住房、妻子名下车辆用于运输鸡鸭的长安面包车、一辆价值1万多元的大众波罗小车等，作为豁免财产予以保留。“管理人将他的

每月生活费做了详细测算，包括餐饮费1500元，水电费300元，燃气费150元，通信网络费240元，其他开销300元共计每月核定生活费用2490元。”卫云培案管理人、江苏漫修（江阴）律师事务所蔡小丽律师说。

“我开始根本不明白什么是个人破产制度，就是充分信任法院。”卫云培坦言，自己每天要做的就是一心一意认真干活还钱，每年春节前不用律师催，他都会主动把钱给还上。

“从被人起诉到法院开始，算起来已经过去七八年了。现在重担没了，终于轻松了。”时常带着憨厚笑容的卫云培说起这些年的经历依旧十分感慨。如今，他欠下的所有债都已经还清，女儿也已嫁到无锡本地，他的小孙子已满10周岁，他和妻子与儿子儿媳住在一起，一家人其乐融融。



漫画/高岳

通过二十九年前命案现场物证锁定真凶

□ 本报记者 李娜 □ 本报通讯员 张艳 李澄

近日，在山东省淄博市公安局博山分局民警的不懈努力下，一起发生在39年前的命案最终迎来了正义的审判。

时间回到1986年10月2日。当时，博山分局源泉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博山区某单位的值班室内，年轻女子周某被人杀害。接到报案后，民警第一时间赶往案发现场，并对现场实施了封锁保护。

“我当时是派出所所长。接到报警之后，一听对方说发生了命案，我就赶忙用派出所电话通知刑警队，让他们过去看现场；随后，我也带着一个人，骑着自行车，迅速往现场赶。到了之后，我发现死的是一个年轻女性，现场比较混乱。于是我立即采取保护措施，把现场保护好，等着刑警队技术过来。”时任源泉派出所所长的石志友说。

案发后，市区两级公安机关高度重视，调派精干力量成立专案组，山东省公安厅也选派技术力量赶到现场，对此案展开侦查。刑侦技术民警对现场的痕迹物证做了认真细致地提取，希望能在第一时间找到犯罪嫌疑人的相关线索及痕迹。但由于当时案件现场比较混乱，勘验难度很大，没有获得太多有用的线索。

“当时有价值的痕迹基本没有，我们只找到几条并不清晰的指纹纹线和一件血液含量极少的物证。勘查中，我们发现现场还有散落的毛发，就将现场464根毛发进行了采样，但在当时都没有鉴定价值。”已退休的技术民警王家程说。

案发后，专案组民警全力展开侦查，食宿在案发现场附近，累了就在地面上打个地铺歇歇。

“那个年代没有监控，现场及附近也没有目击证人，相关科技手段也没有现在这么发达，案件调查工作全靠两条腿走访调查，摸排线索。一条条线索摸排上来，又一条条被排除，我们穷尽了所有的侦查手段，但始终没能确定案犯身份。”老刑警孙延根回忆说，“直到我退休，案子也一直没破，这在我心里一直是个打不开的心结”。

30多年来，博山公安接力追凶，从未放弃对案件的侦查。历次破案攻坚，都将此案纳入重点案件，组织人员集中突破。无论破获什么案件，无论在什么地方抓获嫌疑人，都会用该案的痕迹物证进行比对，希望能够找到犯罪嫌疑人的身影。

“保护好原始物证，案件终有破获的那天！”39年来，博山分局按照物证保管规定，对命案现场的所有物证进行无污染转移及保管。其间，博山刑警大队先后3次搬迁，该案的档案资料也随着进行了迁移，但案件的所有侦查材料一份未丢，案件物证丝毫没有遭受任何污染和影响，一直保持着完整性和稳定性。

“破案的关键”就在这些一丝一毫的痕迹物证中，只要保护好这些原始物证，随着刑事技术的发展就有破案机会。”淄博市公安刑侦支队民警郭科建说出了几代刑警的心声。

功夫不负有心人。今年3月，通过技术、痕迹、生物信息比对，办案民警终于在海量的信息中发现了一个重大线索，博山区村民张某有重大作案嫌疑。

在确定犯罪嫌疑人张某的身份后，考虑到凶杀类案件抓捕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为了确保万无一失，民警对张某展开外围布控，摸清了他的活动规律，制定了周密的抓捕方案。

不久前，专案组在张某某家中将其抓获。此时，年过六旬的张某某已从青年变老年，面对民警的抓捕没有过多反抗，戴上手铐的一瞬间低下了头。

在大量的证据面前，张某某如实供述了杀害周某的犯罪事实。他曾经侥幸地认为，这么多年过去了，自己的罪行可能永远不会被揭穿。可他没想到的是，其最终还是被公安民警抓获归案。

## 躲藏20多年命案真凶终落网

□ 本报通讯员 熊铭涛 近日，江西省永新县公安局侦破一起命案积案，成功将躲藏23年的犯罪嫌疑人刘某清抓获。

2002年12月7日，永新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接到该县龙门镇一命案警情后，立刻赶赴现场。经现场勘查，被害人刘某，肖某夫妇二人倒在血泊中，案发现场一片狼藉，惨不忍睹。案发当年，永新县公安局立即成立专案组，对案件进行深入调查，民警夜以继日开展现场勘查、走访、侦查等工作。由于当时侦查条件等客观因素的限制，犯罪嫌疑人身份一直未能查明，案件始终没有实质性进展，但永新公安多年来始终未放弃对该案的侦查。

今年1月，专案组再次翻开早已泛黄的案卷，调整侦查思路，对案情进行一次次复盘。办案民警通过大量分析研判，重新解析出犯罪嫌疑人的特征，经反复甄别、深入排查，最终确定居住在龙门镇某村的刘某清有重大作案嫌疑，民警立即前往并在一废弃房屋内成功将其抓获。

到案后，刘某清对其入室盗窃并杀害他人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犯罪嫌疑人刘某清已被永新县公安局执行逮捕，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郑州警方侦破尘封23年命案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通讯员 左忠红 近日，河南省郑州市公安局管城分局成功侦破一起23年前的命案，3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落网。

据办案民警介绍，2002年8月25日凌晨2时许，李某等3人在入室盗窃时被主人发现，随后将男主人杀害，携带盗窃所得的2万元现金逃离现场。案发后，郑州市公安局迅速抽调两级刑侦部门精干力量成立专案组进行侦破工作。因当时侦破条件有限，侦查手段相对落后，案件久侦未破。2024年3月，管城分局刑侦大队再次从当年案发现场提取的物证进行分析研判，成功锁定犯罪嫌疑人。近日，3名犯罪嫌疑人先后归案。

# 稳步构建完善个人破产制度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采访了解到，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被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确定为开展“与个人破产制度功能相当的试点工作”法院后，确定了首批12名被执行人，目前进入破产程序的有6人。

“并不是所有被筛选进破产程序的人，都符合这项制度设计的条件。”锡山区法院执行局副局长吴修贵说，试点工作中该院探索出“平衡”“救济”“诚实而不幸的人”和“预防逃债”两大功能，凸显“自有财产、免责制度、失权复权”三大核心功能。

“从试点开始到2024年，正式通过审查立案进入程序的22件，经过表决达成债务清偿计划的有5件，其中履行完毕的是2件，也就是说，完全成功的个人破产案只有2件。”锡山区法院民二庭庭长林双说。成功率这么低，原因何在？

“这项制度设计的原则是符合‘诚实而不幸’这个条件，其中有个鲜明的标准，就是其个人债务是正常生活、经营中产生的，而不是赌博、挥霍高消费、违法犯罪等产生的债务，在审理、执行过程中不能有转移财产、规避执行、抗拒执行等情形，能积极配合执行工作。”吴修贵说，首批12起个人破产案件中，就有人在履行中出现了不诚信行为，不按期履行的，被恢复执行。

“这项制度在目前的探索中，遇到很多障碍，除了尚未立法等法律因素之外，还有传统观念束缚，对个人破产的利弊等宣传教育不足等问题。”锡山区法院院长孙炳说，在传统观念中，欠债还钱是天经地义的事，而个人一旦被法院宣告破产，多少都因“面子”问题存在“见不得人”的思想障碍，所以大多数宁愿愿被人称为“老赖”，四处躲藏逃避执行，都不怎么愿意放下身段到法院申请个人破产保护。

据了解，实际上，在很多被执行案件中，类似企

业破产重整一样，并非所有的逾期不还钱的债务人都打定主意拒不偿还债务，都心怀恶意采取各种措施逃避执行，而债权人也不是声色俱厉一点都不愿意让步。在法院主持下，债权人可以与被执行人达成比较客观、可行的清偿计划。

记者在无锡法院系统重点调研课题《锡山区法院〈关于个人债务清理程序的研究报告〉》中看到，“根深蒂固的传统社会观念，是司法困境的直接因素”。

该研究报告中，锡山区法院在执行过程中向被执行人及利害关系人发放调查问卷，询问是否接受“个人破产”时，52%的被执行人、46%的被执行人近亲属表达了“反对”。尤其是所有的银行债权人也持“反对”意见，其理由大多是“不理解”“不配合”“缺乏逐级向上报批的依据和规则”。此外，个别债权人对法院在试点中制定的相关程序性规定也提出了质疑，导致试点法院多少存在着“法官也存在思想恐

区”，感觉到各种束缚等问题。

孙炳认为，改革探索没有“休止符”，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探索建立个人破产制度”，为各级法院尤其是基层法院继续研究和完善这项司法探索指明了方向。

据介绍，基于卫云培案件的有益经验，锡山区法院近期已经从执行案件中筛选了48个被执行人，其中部分符合条件的被执行人个人，有望进入个人破产程序。

该院通过集中观看相关教育片、开展信用惩戒方面教育等工作，向筛选出的被执行人详细解释：凡是符合“个人破产”条件的被执行人，在进入个人破产程序后，将继续被限制消费，不能未经允许进行大额消费，其收入不能私自处理且要及时向管理人汇报，不能出现明显的不诚信行为，违反上述规定的将恢复原执行措施。

# 新疆法院发出首份人格权侵害禁令

□ 本报通讯员 古雪丽 近日，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沙区法院）适用新司法解释，对藏匿未成年子女的李某发出新疆首份人格权侵害禁令。

李某与丈夫王某因性格差异及子女教育问题产生矛盾，于2024年11月分居，两名子女随李某生活。不久之后，李某带着子女前往异地生活。其间，她未向王某告知子女当前住所及生活状况，并多次拒绝王某探望子女。

王某向法院申请人格权侵害禁令，要求李某停止阻碍其行使探望权。3月12日，沙区法院就此案召开听证会，组织双方到场听证。

法院审查认为，父母对未成年子女依法享有平等的监护权，探望权，任何一方不得以抢夺、藏匿子女等方式阻碍另一方行使权利。本案中，李某的行为已构成对王某基于婚姻家庭关系产生的身份权利的侵害。

听证会上，王某和李某分别发表意见。王某提出，她藏匿孩子是因为王某教育孩子时简单粗暴，孩

子较为抗拒，法官当场向李某和王某释法，强调夫妻关系出现裂痕时，应理性沟通或通过其他合法途径解决问题，不能以藏匿孩子、拒绝探望等方式激化矛盾。孩子是独立的生命个体，享有被父母关爱、陪伴的权利。次日，沙区法院依法作出裁定：李某立即停止对王某监护权的侵害，禁止藏匿子女，即李某应向王某告知子女的具体住所及就读学校，并配合王某探望子女。

目前，法院已向双方当事人送达裁定书。

# 北京警方抓获多名“跑分”洗钱人员

□ 本报通讯员 张雪泓 近日，在北京市公安局经侦总队的指导下，海淀警方持续对帮助境外信用卡诈骗、电信网络诈骗“跑分”洗钱的犯罪团伙开展打击，先后13批次组织警力前往全国多地，成功抓捕多个洗钱团伙组织者和“跑分”洗钱人员。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据介绍，“跑分”是指不法分子通过招募社会人员或诱骗商户提供收款码、银行账户等，为境外信用卡诈骗、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团伙非法转移赃款的行为。此类犯罪不仅扰乱金融秩序，更会使部分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在不知情中成为洗钱犯罪的帮凶。

案件侦办中，海淀警方发现有犯罪团伙在多地通过唆使、诱骗中小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提供收款码等方式进行洗钱活动。经进一步调查取证，警方摸清了犯罪团伙的组织架构、人员分工及作案手法。

办案民警介绍，犯罪分子在实施犯罪过程中，诈骗组织通过境外社交平台发布信息，招募洗钱团伙。境内“跑分”洗钱团伙接单后，通过联系专业“跑分”洗钱人

员，承诺给予一定报酬的方式获取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的收款码。随后，诈骗组织将这些商户收款码发给电诈受害者，诱导其进行扫码转账，一些商户在不知晓资金为非法所得的情况下，成了诈骗分子的“帮凶”。

警方提醒，当有人以“周转资金”为由借用收款码并承诺给予报酬时，很可能是帮助电信网络诈骗组织“跑分”洗钱的违法犯罪活动。切勿贪图小利出借自己的身份证件、个人账户、银行卡、支付二维码等个人信息。

最终，龙华区法院依法作出上述判决。法官提醒，网络诈骗害人害己，不仅会造成财产损失，还会引发家庭矛盾和社会问题。广大市民群众务必提高警惕，增强法律意识，自觉抵制网络诈骗行为。

# 两男子为赌博网站担任代理被判刑

□ 本报通讯员 邢东伟 翟小功 近日，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对一起开设赌场案件进行了一审宣判，被告人钟某和陈某因共同为赌博网站担任代理接受投注，情节严重，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6个月和3年9个月，并各处罚金5万元。

2023年3月，陈某通过社交账号添加钟某为好友，随后钟某将赌博网站网址及登录账号、密码发给陈某，使陈某成为某赌博网站的代理。陈某在成为代理后，积极将该赌博网络平台提供给人用于网络足球赛事的赌博。

2023年3月至8月14日期间，陈某召集了阿平、阿迎、阿宝等10名参赌人员，在该赌博网站进行赌博活动，参赌人员将赌资交给陈某后由其通过钟某提供的转账二维码转账，赌资达人民币138余万元。陈某从中抽头渔利2万元，钟某从开设赌场行为中获利2000元。

2023年8月14日晚，公安民警在办理一起买卖国家机关证件案件的过程中，对陈某女朋友吴某的居住地进行搜查时，发现因神情紧张被民警注意，经盘问，陈某如实供述了其开设赌场的犯罪事实。2024年1月3日，钟某在

接到公安机关的电话传唤后，主动投案自首。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钟某与被告人陈某二人行为均已构成开设赌场罪，应依法惩处。同时，考虑到两被告人均具有自首情节，依法可以减轻处罚。但鉴于两人共同开设赌场，情节严重，社会危害性大，不宜适用缓刑。

最终，龙华区法院依法作出上述判决。法官提醒，网络诈骗害人害己，不仅会造成财产损失，还会引发家庭矛盾和社会问题。广大市民群众务必提高警惕，增强法律意识，自觉抵制网络诈骗行为。

上海百余人掉入招工陷阱被骗数百万元

□ 本报通讯员 张海燕 通讯员 邵耀铭 近日，上海市普陀公安分局成功侦破一起招工诈骗案件，犯罪团伙主要成员已悉数到案。

此前，普陀公安分局桃浦派出所接市民黄女士和马先生报警称，辖区某网络公司涉及招工诈骗。经查，两人得知某公司正在招聘人力资源经理，便至线下进行面试。面试过程中，“考官”称入职前需通过国家人力资源资格考试，获取证书方能持证上岗；“考官”又称，公司正在搞活动，现只需交纳2000元培训费即可通过公司途径获取证书，操作全由公司负责。在对方的劝说下，两人交了培训费。然而他们入职后才发

现，公司并没有如约安排工作，仅负责公司的网络招聘平台账号运营，并要求每月招收60人前来公司面试。两人意识到上当受骗后，遂报警。

根据前期掌握的相关线索，桃浦所民警立即会同刑侦支队民警，开展深入研判并着手调查。掌握该团伙的确凿犯罪证据后，警方立即展开抓捕行动，成功抓获包括王某、陈某在内的犯罪嫌疑人22人。

据供述，该团伙事先制作假冒国家人力资源经理证书，并以“国家福利”等为由，要求面试成员交纳培训费。成功拉入“伙计”后，团伙中的所谓“面试官”还会给新成员下任务，要求其为公司网络招聘平台账号购买流量，每月招揽60人以上前来面试，即可获得相应奖励。截至警方抓获前，该团伙共计诈骗受害者上百人，涉案金额高达数百万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等16人因涉嫌诈骗罪已被普陀警方依法刑事拘留。